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 向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5月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阳 电缆")在内蒙包头市青山区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太阳电缆(包头)有限 公司,2011 年 5 月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 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现为了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 拟向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增资 6,000 万元,将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 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至 16,000 万元。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概述

1、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太阳")系本公司的全资 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都拉电缆")系包头太 阳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满都拉电缆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包头太阳 缴纳的出资额为 9,440,22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4,40%。

满都拉电缆为了满足企业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其注册资本从 10,000 万元增 至 16,00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全部由包头太阳认缴。本次增资 后,包头太阳将持有满都拉电缆 96.50%的股权。

- 2、本次包头太阳向满都拉电缆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3、本次包头太阳向满都拉电缆增资事宜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 4、公司住所: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 5、法定代表人:李云孝。
- 6、经营范围:电线、电缆、铝杆材、化工材料(除危险品)、电缆盘具、电缆附件制造和销售;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各种电线、电缆、铜杆材及其他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

7、本次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	9, 440. 22	94. 40%
包头满都拉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65. 78	2. 66%
姜学华	294. 00	2. 94%
合计	10,000	100. 00%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总资产	37, 727. 99	34, 477. 76
净资产	10, 333. 69	9, 869. 24
营业收入	24, 765. 19	31, 984. 94
净利润	464. 45	756. 40

(注: 201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01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满都拉电缆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现持有包头太阳 100%的股权,包头太阳现持有满都拉电缆 94.40%的股权。满都拉电缆是本公司间接控股的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本次增资的主要情况

1、 本次增资的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拟向包头市太阳满都 拉电缆有限公司增资 6,000 万元,将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从 10,000 万元增至 16,000 万元。

2、满都拉电缆在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或姓名	增资前的注册资本		本次增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出资额	比例	资金额	出资额	比例
太阳电缆(包头)有限	9, 440. 22	94. 40%	6, 000	15, 440. 22	96. 50%
公司					
包头满都拉电业股份有	265. 78	265. 78 2. 66%	0	265. 78	1. 66%
限公司					
姜学华	294. 00	2. 94%	0	294. 00	1.84%
合计	10, 000	100. 00%	6, 000	16, 000	100. 00%

四、本次增资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系为了满足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满都拉电缆的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拓展销售渠道,提高市场占有率。

包头太阳将以其拥有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等自有资产对满都拉电缆实施 增资,不会对本公司及包头太阳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等产生不利影响。

在本次增资前后,包头太阳均为满都拉电缆的控股股东,包头太阳、满都拉电缆均为本公司下属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满都拉电缆具有控制权。本次增资不会给公司造成重大风险。

五、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包头太阳对满都拉电缆的增资工作能得以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负责决定并处理与本次增资有关的一切具体事宜。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17日